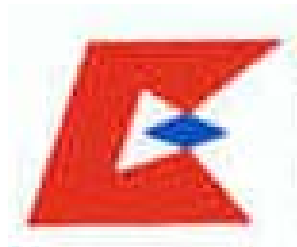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SHIJIAZHUANG BAOSHI ELECTRONIC GLASS COMPANY LIMITED

2011 年度报告

(全文)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宝石A、宝石B

披露日期：2012 年 2 月 29 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负责人李兆廷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立鹏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玉茂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五章	公司治理	13
第六章	内部控制	16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8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18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28
第十章	重要事项	30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40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	40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SHIJIAZHUANG BAOSHI ELECTRONIC GLASS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 SJZBS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兆廷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付殷芳

证券事务代表:王青飞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公司法律证券部

电话:0311-86917771、86917775 传真:0311-86917775

电子信箱:bsdz@heinfo.net

四、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公司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邮政编码:050035

电子信箱:bs@bseg.cn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法律证券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宝石 A、宝石 B

股票代码:000413、200413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12 月 7 日

最新注册登记地址: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000000001040

税务登记号码:130111104395983

组织机构代码:10439598-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英伟 石长海

八、历史沿革

1、首次注册登记

注册登记日期：1992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住所：石家庄市长安东路 49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439598-3-1

2、公司最新注册登记

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12 月 7 日

注册住所：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000000001040

税务登记号码：130111104395983

组织机构代码：10439598-3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本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104,425,459.95	78,353,207.42	33.28	62,037,023.10
营业利润	14,866,209.14	-9,138,000.50	262.69	-32,419,724.38
利润总额	14,833,457.63	5,945,004.17	149.51	-32,400,30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50,352.65	1,519,255.13	680.01	-32,443,56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83,104.16	-20,580,439.29	157.74	-33,524,33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296.68	10,369,546.37	-117.73	-12,582,993.06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374,112,091.30	374,874,767.46	-0.20	364,159,627.51
负债总额	114,291,543.30	136,369,822.71	-16.19	131,909,83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2,478,763.31	220,628,410.66	5.37	216,919,431.39
总股本	383,000,000.00	383,000,000.00	0	383,000,000.00

2、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1	0.004	675.00	-0.0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31	0.004	675.00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1	-0.05	162.00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23	0.70	4.53	-13.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25	-9.46	14.71	-14.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05	0.03	-116.67	-0.033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 (元/股)	0.61	0.58	5.17	0.57
资产负债率 (%)	30.55	36.38	-5.83	36.22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 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938.22	2,205.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 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 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 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15,982.10	15,063,625.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 准备转回		7,016,689.75	1,061,353.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和支出	-38,795.39	-2,826.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 项目			-579.12
合计	-32,751.51	22,099,694.42	1,080,774.78

二、根据国内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计算净利润、净资产及差异说明

2007 年 9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发行境内外资股的公司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宣布自通知发布之日起，取消此前发布的信息披露规范中有关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公司聘请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同时进行境外审计的“双重审计”要求。本公司自 2007 年

度起未编制境外会计准则下的财务报告，本公司财务报告是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故本报告期不存在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无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1,115	0.05%						181,115	0.0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72,000	0.04%						172,000	0.0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2,000	0.04%						172,000	0.0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9,115	0.00%						9,115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2,818,885	99.95%						382,818,885	99.95%
1、人民币普通股	282,818,885	73.84%						282,818,885	73.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00,000,000	26.11%						100,000,000	26.11%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3,000,000	100%						383,000,000	100%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3年，公司无证券发行及上市等情况。
- 2、报告期内未发生因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的情况。
- 3、报告期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788 户，其中 A 股 12293 户，B 股 7495 户。
	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月末（2012 年 1 月末）股东总数 19054 户，其中 A 股 11605 户，B 股 7449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01)	28.93%	110785500	0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01)	4.60%	17614880	0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06)	3.29%	12600000	0	未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01)	2.61%	10010941	0	未知
Taifook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境外法人(04)	1.19%	4548049	0	未知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04)	0.91%	3499851	0	未知
LI LEON ZHAN WEI	境外自然人(05)	0.84%	3221300	0	未知
沈国	境外自然人(05)	0.77%	2966855	0	未知
NATWEST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04)	0.76%	2913799	0	未知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04)	0.75%	2871533	0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785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176148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0010941	人民币普通股
Taifook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4548049	境内上市外资股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3499851	境内上市外资股
LI LEON ZHAN WEI	32213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沈国	2966855	境内上市外资股
NATWEST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2913799	境内上市外资股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2871533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报告期末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份数量中不含其他尚未偿还代垫股份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应偿还的股份数量。

报告期末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性质为国有法人是由于我公司非国有股东的变更登记工作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证分公司进行中。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为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石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10,785,5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与报告期初相比，未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5 月 31 日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兆廷

注册资本：人民币 8.5 亿元

组织机构代码：10441204—2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彩色显像管玻壳及其配套元器件系列产品、高效节能荧光灯管、无极灯；工模具制造、机械设备安装、维修；工程监理（凭资质经营）；一般旅馆、正餐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屋及设备的租赁；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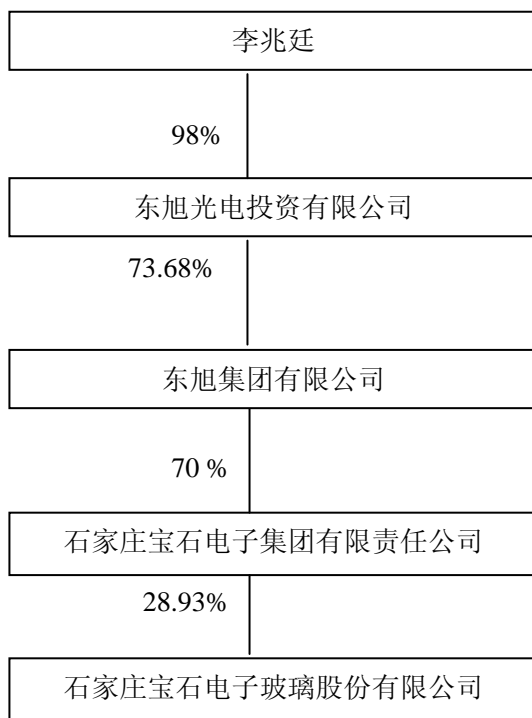
2011 年 11 月 16 日宝石集团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东旭集团持股 70%，石家庄市国资委持股 30%，东旭集团成为宝石集团公司的控股股东，李兆廷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3)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兆廷，男，1965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2006 年至 2011 年，任河北东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牡丹江旭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锦州旭龙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辽旭通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0 年 5 月起，任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2011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

4、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量	年末持股数量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元）
李兆廷	董事长	男	46	2011.11-2012.11	0	0	0	-
王立鹏	董事、总经理	男	43	2009.11-2012.11	1000	1000	0	77915
周波	董事	男	46	2009.11-2012.11	9724	9724	0	-
付殷芳	董事、董秘	女	44	2009.11-2012.11	0	0	0	111704

于刃刚	独立董事	男	65	2009.11-2012.11	0	0	0	20000
韩志国	独立董事	男	47	2009.11-2012.11	0	0	0	20000
张军浩	独立董事	男	43	2009.11-2012.11	0	0	0	20000
谢孟雄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09.11-2012.11	0	0	0	-
樊振平	监事	男	55	2009.11-2012.11	1430	1430	0	-
黄志纯	监事	男	44	2009.11-2012.11	0	0	0	-
姜乐泽	监事	男	40	2009.11-2012.11	0	0	0	35995
范涛	监事	男	51	2009.11-2012.11	0	0	0	35741
王小虎	副总经理	男	49	2009.11-2012.11	0	0	0	36000
周玉茂	总会计师	男	59	2009.11-2012.11	0	0	0	45108
尚建斌	离任董事长	男	53	2009.11-2011.10	0	0	0	-
合 计								402463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李兆廷，董事，董事长。2010年5月起，任宝石集团公司董事、董事长。2011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详见第三章第三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 王立鹏，董事、总经理。2003年10月至2006年3月，任宝石集团公司电子枪厂厂长兼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9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3) 周波，董事。1997年至2004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同时兼任宝石集团公司董事、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同时兼任宝石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8月起，任成都东旭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2月起，任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4) 付殷芳，董事、董事会秘书。2000年至2006年7月，任宝石集团公司法律顾问、党政办公室副主任；2006年8月至2011年1月，任本公司法律证券部部长；2006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0年7月起任宝石集团公司董事。

(5) 于刃刚，独立董事。2001年8月至2005年11月，任河北经贸大学党委书记、教授；2005年11月至2011年9月，任河北经贸大学教授；2006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 韩志国，独立董事。2000 年至 2003 年 9 月，在河北政法职业学院任教；2003 年 9 月至今，任正晨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 张军浩，独立董事。2000 年至今，任河北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6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 谢孟雄，监事。1997 年起，任宝石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2004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同时兼任宝石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

(9) 樊振平，监事。1992 年起，任本公司监事，1999 年 4 月起，同时兼任宝石集团公司保卫处党总支书记兼副处长。

(10) 黄志纯，监事。2004 年 6 月任宝石集团公司玻管厂党总支书记兼副厂长。2009 年 11 月起，任公司监事。

(11) 姜乐泽，监事。2004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石家庄东方热电热电一厂厂长助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宝石集团公司审计部副部长；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2010 年 9 月起，兼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经理；2011 年 1 月起任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起，任公司监事。

(12) 范涛，监事。2005 年至 2011 年 8 月任本公司元件厂生产副厂长兼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2011 年 8 月至今任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副书记；2009 年 11 月起，任公司监事。

(13) 王小虎，副总经理。1999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公司元件厂副厂长；2006 年 5 月起，任元件厂厂长；2006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元件厂厂长。

(14) 周玉茂，总会计师。1993 年 5 月，任宝石集团公司财务公司管理部副部长；2000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任 职 单 位	职 务	是否领取
-----	---------	-----	------

			报酬津贴
李兆廷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否
周波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是
谢孟雄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是
付殷芳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樊振平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卫处党总支书记兼副处长	是
黄志纯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玻管厂党总支书记兼副厂长	是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兆廷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李兆廷	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周波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周波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东旭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于刃刚	河北经贸大学	教授	是
韩志国	正晨律师事务所	律师	是
张军浩	河北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是

备注：李兆廷其他任职兼职情况详见第三章第三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5、年度报酬情况

(1) 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的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技能工资制，其报酬根据公司工资管理制度确定。独立董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确定。

(2)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情况

除现任董事周波，现任监事谢孟雄、樊振平、黄志纯及离任董事尚建斌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 20000 元/人。

6、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收到公司原董事长尚建斌先生的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变动，尚建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增补李兆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关于增补李兆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增补李兆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1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六届十三次董事会，选举李兆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报告期内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未发生变化。

二、员工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员工 588 人，其中生产人员 449 人，销售人员 22 人，技术人员 73 人，财务人员 9 人，行政人员 35 人。具有大学、大专、中专以上学历的占员工总数的 20%，21%的员工具有专业技术职称。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32 人。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构建和完善了较为合理、有效的内控体系，目前公司经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在执行的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治理。公司各位董事严格遵守其公开作出的承诺，勤勉尽责，积极参加每次会议，充分表达意见，认真履行各项职责。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依法合规运作。监事会注意与董事会、高管层保持联系与沟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等充分履职，审阅定期报告并出具意见。公司构建了符合公司治理基本准则和有关法律法规并适应公司具

体情况的管理层架构，高级管理层职责清晰，报告关系明确。报告期内公司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修订，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加强了公司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公司加强内幕信息防控的宣传和实施，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建设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证券的行为。报告期内，因原董事、董事长尚建斌先生辞职，公司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及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李兆廷先生为董事会董事成员，六届十三次董事会选举李兆廷先生为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差异，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 3 名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按时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事前意见，对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于刃刚	7	7	0	0	
韩志国	7	7	0	0	
张军浩	7	7	0	0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于刃刚	2	2	0	0	
韩志国	2	2	0	0	

张军浩	2	2	0	0
-----	---	---	---	---

2、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参与公司年报工作。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独立董事审阅了年审工作计划，并听取了公司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探讨，保证了审计结果的真实、准确。

3、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没有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公司 3 位独立董事 2011 年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完整、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

业务方面，公司自主独立经营，业务结构完整，拥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供应系统，具有完整的生产系统，有独立的产品销售机构和客户。

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且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报酬和担任职务；董事的聘任与解聘均经过合法程序进行，公司的经理人选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资产方面：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活动场所，公司资产完整，产权关系明确，对其拥有或使用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具有充分的支配权。

机构方面，公司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并设置了相关职能部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单独核算，独立纳税。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四、同业竞争及相应解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东旭光电”），经营范围为光电显示玻璃基板产业投资、建设及运营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设计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资质许可的凭许可经营）。

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光电”）控股的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东旭集团控股的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以及宝石集团公司控股的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均从事平板显示玻璃基板业务，该等公司的业务与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所经营的业务将产生同业竞争。

公司已分别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与东旭光电、东旭集团及宝石集团公司签订《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协议约定：东旭光电将所持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东旭集团将所持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的股权、宝石集团将所持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委托公司管理，在委托管理期间内，公司按照其独立判断代表东旭光电、东旭集团及宝石集团行使除所有权、收益分配权、处理及处分权外的其他各项股东权利。公司将采取其他有效措施解决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其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外的其他公司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五、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技能工资制，其报酬根据公司工资管理制度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坚持市场导向原则、责权利统一原则、激励与约束并重原则，依据职责范围、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市场薪酬水平、公司经济效益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确定。

第六章 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控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公司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在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各个层面和关键环节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合理控制了各种风险，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战略目标和财务目标的实现，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达到了预期的内部控制目标。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根据公司规模和经营环境的变化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认真履行上市公司的内部控制职责，不断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促进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二、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通过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有效地控制风险，保证公

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也将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和针对执行过程中发现的不足，不断对内控制度进行改进、充实和完善，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的会计内部控制系统，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在财务人员岗位设置上，公司严格按照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的原则设置岗位，同时明确各岗位职责和权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依法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同时，公司明确财务人员的岗位职责，保证内控涉及会计工作的各岗位间的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关系；起到了强化公司财务监督、加强投资和资产的管理力度，有效降低运营风险，提高公司运行质量和效率。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情况。

四、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网站(www.cninfo.com.cn)。

公司未聘请审计机构出具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也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已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层面和关键环节，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均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审阅意见如下：

公司认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文件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和机制建设，对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工作流程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就总体而言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

自我评价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公司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1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了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了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内容如下：

- (1)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请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李兆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本公司属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范围为电真空玻璃器件及配套的电子元器件等；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随着显示技术的不断革新，技术升级的不断深入，液晶显示器已经逐步取代传统的 CRT 显示器。根据国内市场需求及公司生产运营实际要求，公司管理层迅速调整经营策略，对玻管熔炉进行大修及技术改造，以调整产品品种，提高熔炉效率。同时，在稳定现有产品销钉、阳极帽生产销售的基础上，加快产品转型，加大研发力度，不断提高公司装备制造能力，形成系统完善的加工工艺，提高了 A 型架、溢流砖加工质量和加工效率，装备制造及加工业务稳定增长；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市场不断拓展，建筑、安装等工程量大幅增加；新产品燃油分配器完成了用户认证，实现了批量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0442.55 万元，营业利润 1486.62 万元，净利润 1213.56 万元，同比变动情况分别为增长 33.28%，262.69%，199.00%。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彩色电视机显像管元部件	5,769.36	4,794.79	16.90%	-6.52%	-24.08%	19.22%
建筑安装业务	1,405.17	913.99	34.96%	392.51%	354.10%	20.05%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彩色电视机显像管元部件	5,769.36	4,794.79	16.90%	-6.52%	-24.08%	19.22%
建筑安装业务	1,405.17	913.99	34.96%	392.51%	354.10%	20.05%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7,174.53	11.56%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46.49%，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占公司销售总额的 55.76%。

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	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4.17
2	供应商 2	11.43
3	供应商 3	12.35
4	供应商 4	4.69
5	供应商 5	3.85
合计		46.49

前五名客户的情况

序号	客户	占公司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8.13
2	客户 2	12.36
3	客户 3	6.30
4	客户 4	6.14
5	客户 5	2.84
合计		55.76

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和负债项目（单位：元）

(1) 主要资产和负债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	金额		占总资产或负债比例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应收账款	12,293,588.86	4,981,279.84	3.29	1.33	146.80	业务量增长
存货	141,982,009.03	144,051,281.62	37.95	38.43	1.44	
投资性房地产	17,817,841.32	21,405,402.42	4.76	5.71	-16.76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	150,000.00	0.04	0.04	-	
固定资产	52,896,805.40	76,922,456.31	14.14	20.52	-31.23	计提折旧减少固定资产净值
在建工程	22,302,509.06	-	5.96	-	100.00	玻管二期停炉大修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2) 费用变化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788,130.79	1,603,465.68	-50.85	调整业务及产品结构
管理费用	21,162,149.00	16,086,997.88	31.55	业务量增长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771,466.32	-1,190,616.58	-132.78	汇兑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2,697,854.39	1,879,572.50	43.54	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	--------------	--------------	-------	-----------

5、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855,570.59	86,312,495.45	-10.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8,790.75	16,117,083.81	-76.18	往来款减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73,484.28	15,008,669.67	1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4,324.77	2,616,369.89	138.66	业务量增长支付的各项费用增加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296.68	10,369,546.37	-117.73	业务量增长支付的各项费用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57.55	-44,746.30	405.2	芜湖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0,000.00	-5,000,000.00	254.00	芜湖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的投资增加 旭宝公司借款增加

6、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装备制造能力不断增强，A型架、溢流砖加工业务稳定增长，销售良好，利润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市场不断拓展，建筑、安装等工程量大幅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大幅增长。

7、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个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情况。

8、公司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和业绩

(1) 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工程咨询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本公司拥有其100%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1866万元、净资产1334.57万元、净利润475万元，实现主营营业收入1639.2万元，主营业务利润726.87万元。

(2)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光电显示玻璃基板产业投资、建设及运营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本公司拥有其100%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629.22万元、净资产353.10万元，该公司目前尚未正式营业。

(3)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壳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彩色显像管玻壳、电子玻璃产品，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068万元，本公司拥有其81.26%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18997.34万元、净资产9689.79万元、净利润150.45万元，实现主营营业收入188.15万元，主营业务利润155.19万元。

(4)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光电设备类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研

发、各类非标设备及零部件产品的生产及工艺制定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拥有其 51%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 999.74 万元，该公司目前尚未正式营业。

(5) 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光电设备安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拥有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51%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 938 万元，该公司目前尚未正式营业。

9、公司未有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面临的竞争格局

本公司属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主要生产电真空玻璃器件及配套的电子元器件等。近年来，显示产品向大屏幕、平面化、薄型化、高清晰度、节能环保方向发展，以薄膜晶体管显示技术（TFT-LCD）、等离子显示技术（PDP）、有机电致发光技术（OLED）等为代表的平板显示技术（Flat Panel Display, FPD）和产品正在快速取代具有悠久历史的阴极射线管（CRT）显示技术，平板显示器件在全球显示器件市场中所占份额不断扩大，已经占据显示领域的主导地位。国内以传统彩电及配套元器件为主的生产厂家都已经向平板显示行业转型。我公司依托东旭集团技术及装备制造优势，也积极向液晶玻璃基板产业转型。

液晶玻璃基板为平板显示器的主要原材料，液晶显示器的质量和价格，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玻璃基板。液晶玻璃基板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行业，制造技术要求高，产品工艺复杂，技术壁垒高，资本投入巨大，是国家未来 5~15 年重点发展的 15 个技术领域之一。目前，全球只有美国的康宁，日本的旭硝子、电气硝子、Avanstrate（原 NHT）和国内的东旭集团、彩虹股份等在内的少数几家企业掌握了 TFT-LCD 玻璃基板的全套生产技术。东旭集团通过自主研发，现已具备平板显示玻璃基板的生产技术及其成套装备技术，其投资的主要生产线旭飞公司、中光电公司均已经实现了批量销售。

目前国内液晶玻璃基板生产厂家较少，产能远不能满足国内面板行业的需要。国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将平板显示行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发展工程，《信息产业“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中将平板显示行业列为鼓励扶持和重点发展的产业。公司通过生产 A 型架、溢流砖等液晶玻璃基板的核心部件，积累了相关经验，开始向液晶玻璃基板行业迈进。

2、新年度经营计划

(1) 2012 年, 公司将以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为目标, 精心策划、精心管理、精心运作, 逐步加大燃油分配器等新产品的产销规模。加快液晶玻璃基板项目建设进度, 早日实现产业升级;

(2) 创建一流装备基地, 不断提高装备制造、开发能力, 确保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设备能够按期制造安装;

(3) 继续实施稳健的财务政策, 严格防范财务风险;

(4) 不断加强公司全面预算管理, 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支出, 落实节能降耗的各种措施, 在满足质量及规范要求的情况下, 将可控成本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

(5) 加强中、高级管理人才的培养和储备, 提高干部队伍的管理素质及综合管理能力, 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6) 继续规范和完善基础管理制度及内控体系, 形成一套符合公司特点、科学、完整、规范的管理制度体系, 有效提升事前控制的作用, 积极防范各类经营风险;

(7) 加大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力度, 保持公司在技术、产品上的创新优势。

3、资金需求与筹措

报告期内, 公司六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 并将所募集资金投向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平板显示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

4、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公司现有业务为电真空玻璃器件及配套的电子元器件生产与销售, 未来公司将积极顺应我国电子玻璃行业的发展趋势, 加大向平板显示玻璃基板行业升级转型的步伐。虽然公司现有业务与平板显示玻璃基板业务同属电子玻璃行业, 拥有相关技术和人才储备, 且公司自 2010 年以来积极开展与东旭集团的业务合作, 为其生产 A 型架以及溢流砖(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重要组成部件), 积累了一定的技术经验和诀窍, 为实现向平板显示玻璃基板业务的转型升级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是, 较之于公司现有业务, 平板显示玻璃基板业务的生产技术要求更高, 产品工艺更加复杂, 资本投入更大。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正在申请的以及未来研发取得的相关专利在许可期内独占许可给公司及子公司无偿使用, 使公司具备了液晶基板玻璃产业化生产的基础, 同时与公司共同投资建设了石家庄、芜湖装备制造基地, 极大地提高了公司产业升级、产品转型的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已公布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相关事项正在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 通过募

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结构将顺利逐步转变，经营状况将得到有效改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也将大幅增强。

三、报告期内对外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新募集资金，也无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2、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报告期内，经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人民币，主要从事光电显示玻璃基板产业投资、建设及运营及相关的技术开发等；与东旭集团共同出资设立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人民币，其中公司控股 51%，主要从事光电设备类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研发等；经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与东旭集团共同出资设立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人民币，其中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控股 51%，主要从事光电设备安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公告披露日期	披露媒体名称
2011 年 4 月 26 日	六届十次	2011 年 4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1 年 8 月 25 日	六届十一次		报深交所备案
2011 年 10 月 27 日	六届十二次	2011 年 10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1 年 11 月 30 日	六届十三次	2011 年 12 月 1 日	《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1 年 12 月 5 日	六届十四次	2011 年 12 月 7 日	《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1 年 12 月 13 日	六届十五次	2011 年 12 月 14 日	《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1 年 12 月 22 日	六届十六次	2011 年 12 月 23 日	《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各项股东大会决议均得到贯彻和落实。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公司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高度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和人员到位情况等，要求审计部门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审计委员会从中了解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和实施效果。在此基础上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审计部门及公司整个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完善提出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和公司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全程关注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发表了书面意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 2011 年年度审计问题进行了沟通，听取了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工作计划，协商确定了审计时间安排；审计委员会就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本年度审计重点、审计中关注的问题等进行了充分沟通。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的问题进行沟通和交流，督促其在约定时间提交审计报告。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再次督促其在约定时间提交审计报告。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 2011 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专门会议，对经审计的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阅，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价，并就经审计的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能够按照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在从事公司 2011 年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的完成了对公司的审计工作。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1 名非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 2011 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状况

属实，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

公司没有对高管人员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五、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

公司权益分派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高度重视对广大投资者的回报。公司以往各期利润分配方案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1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2,135,603.25 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现的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本预案将提请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09 年度及 201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均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0年	0	1, 519, 255. 13	-
2009年	0	-32, 443, 563. 82	-
2008年	0	4, 139, 364. 81	-

公司虽然在报告期内实现了盈利，但是实际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累计仍然为负数（即亏损），所以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红的利润将用于弥补亏损。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河北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公司在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贯彻和执行本制度。同时，认真落实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按照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报备。

公司对 2011 年度重大事项发生期间及 2011 年年度报告期间的内幕信息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经自查，公司切实做到了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的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

内幕信息知情人严守保密规定，没有向外界泄露、透漏、传播公司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到位、控制有效。

七、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在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基础上细化制定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在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规范外部信息的报送和使用，维护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2012 年公司计划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成立内控体系建设专项工作小组，协调公司各职能部门及下属子公司共同开展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同时，公司计划结合实际情况聘请外部咨询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帮助公司设计内部控制总体架构，甄别内部控制薄弱环节和缺陷，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和意见，使公司内控建设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

工作计划预案：

1、内控建设工作计划

确定实施内控规范的范围；查找内控缺陷，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落实整改工作，检查整改效果。

2、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按照规定程序，有序开展自我评价工作，根据公司业务的特点，确定内部评价的范围、程序、具体内容，对内控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编制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3、内控审计工作计划

聘请进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进行审计，发表审计意见，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在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九、其他事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六届九次会议，会议内容如下：

-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核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和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3) 审核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核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5) 审核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2、2011 年 8 月 25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六届十次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相关决议报深交所备案。

3、201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六届十一次会议，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相关决议报深交所备案。

4、201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六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TFT 玻璃基板生产线后加工主线安装工程合同〉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5、2011 年 12 月 5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六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芜湖光电装备及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6、201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六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拟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7、201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六届十五次会议，会议内容如下：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条件的议案》；
-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案》；

(3) 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4) 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旭集团认购本次发行的部分股票并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受托管理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及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许可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其专利的议案》。

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列席和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并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切实履行了各项决议。董事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认真履行职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贯彻执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精神，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依法规范运作。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良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1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完整

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5、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程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后，交易双方按照签订的协议内容严格执行，关联交易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评价

监事会审阅了董事会《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能认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文件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基本层面和关键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修订，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加强了公司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公司在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贯彻和执行制度。同时，认真落实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按照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报备。监事会认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到位、有效。

第十章 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09年4月，公司将自己持有并拥有票据权利的两张《商业承兑汇票》（总额70万元，付款人为南京华飞公司）转让给陕西天鹿公司，以冲减双方的债权债务。同年7月，陕西天

鹿公司兑付 10 万元后，剩余 60 万元始终未能得到兑付。2011 年 7 月，公司收到陕西天鹿公司向石家庄仲裁委员会提起的仲裁申请书，陕西天鹿公司要求退回汇票，由我公司向其支付剩余 60 万元，现该案仍在仲裁中。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报告期内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资产、吸收合并事项。公司最近三年没有通过关联交易采购资产的状况及盈利情况等。

五、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了控股孙公司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期末净资产（元）	报告期净利润（元）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12 日	3,531,001.15	-1,468,998.85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12 日	9,997,368.44	-2,631.56
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0 日	9,380,000.00	-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库存商品	参考市价议定	1,117,737.74	4.77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费	参考市价议定	257,400.00	1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费	参考市价议定	1,885,000.00	100.00	1,885,000.00	1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工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1,916,042.35	100.00	4,728,849.45	1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	参考市价议定	9,687,916.95	100.00	10,934,977.68	100.0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

		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铅管	参考市价议定	18,953,404.80	78.00	39,653,951.34	68.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库存商品	参考市价议定	12,682,092.03	1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48,676.21	100.00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元件	参考市价议定	13,348,340.09	100.00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元件加工	参考市价议定	11,636,752.14	100.00	1,413,599.84	2.00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1,550,000.00	100.00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加工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95,299.15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9,552,445.60	67.98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安装 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4,483,444.99	31.91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管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15,769.29	0.11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9,529.91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工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7,861,669.84	100.00	9,780,225.25	48.00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752.14		65,543.58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及销售商品	参考市价议定	124,883.52	100.00	7,122.00	

由于本公司与以上关联方的产品属上下游关系，且生产场地同属一地，因此以上关联交易的发生为必要和正常，在没有改变产品结构及生产场地的情况下，以上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

3、报告期内资产无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4、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东旭集团共同投资设立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控股 51%，主营业务为光电设备类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研发、各类非标设备及零部件产品的生产及工艺制定等。报告期内该公司净资产 999.74 万元，该公司目前尚未正式营业。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东旭集团共同投资设

立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控股 51%，主营业务为光电设备安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报告期内该公司净资产 938 万元，该公司目前尚未正式营业。

5、报告期内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6、关联方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年确认租赁收入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276,268.00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房屋	1999 年 9 月 1 日	2017 年 7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1,605,264.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房屋	1999 年 8 月 1 日	2017 年 7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300,296.7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008 年 8 月 1 日	2013 年 7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301,2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土地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99,9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房屋	2008 年 8 月 1 日	2013 年 7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35,9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型材有限公司	房屋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1,009,327.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671,351.5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08 年 8 月 1 日	2013 年 7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52,0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参考市价议定	301,183.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008 年 10 月		参考市价议定	1,615,022.58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2008 年 10 月		参考市价议定	299,384.31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011 年 8 月 1 日	2014 年 7 月 31 日	租赁合同	110,0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2011 年 8 月	2014 年 7 月 31 日	租赁合同	750,000.00

7、公司与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1) 应收账款

	金额	形成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7,512,102.00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2) 其他应收款

	金额	形成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1,633,773.72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7,875,437.00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1,541,509.20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5,570,797.82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437,075.81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3,697,361.38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3) 预付账款

	金额	形成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170,000.00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经营性债权	增加利润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金额	形成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应付账款	东旭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590.72	经营性债务	增加利润
预收账款	东旭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900,000.00	经营性债务	增加利润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19,579.12	经营性债务	增加利润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公司将供应水、电、天然气等相关的能源动力资产出租给宝石集团公司经营，相关人员劳务输出。

2011年12月22日，公司分别与东旭集团、东旭光电，宝石集团公司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东旭集团、东旭光电和宝石集团分别将其持有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和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行使除所有权、收益分配权、处理及处分权外的其他各项股东权利。委托方向公司支付管理费为每个托管标的每年人民币 50 万元，委托管理期间自股权托管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委托方不再持有托管公司股权且不再拥有托管公司控制权之日止。

2、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2006 年 9 月 18 日，公司用部分土地和房产（评估值为 3030.18 万元）与宝石集团公司共同为石家庄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申请 7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其中我公司有效担保值为 1880 万元），担保期为一年，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此项担保目前已逾期。对我公司因此笔担保事项可能出现的损失控股股东已做出相应承诺。

3、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201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与东旭集团签订《关于认购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协议书》。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东旭集团同意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股票数量区间为本次发行数量的 25%至 29%，按其他认购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东旭集团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八、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份限售承诺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及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披露内容比照《上市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格式指引》相关规定执行。	严格履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李兆廷	2011 年 12 月 22 日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宝石 A 以外的其他公司（简称：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宝石 A 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宝石 A 所从事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合营公司及联营公	严格履行

	<p>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宝石 A 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宝石 A 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和项目。</p> <p>3、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所拥有资产与宝石 A 发生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业务。</p> <p>4、本人控制的公司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光电”）、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石集团”）目前分别持有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和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的股权，本人承诺将该等公司的股权全部托管给宝石 A 管理，将该等公司的经营管理权、监督权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前全部托管给宝石 A 管理和经营。</p> <p>5、在符合证券监管相关条件的情况下，东旭光电、东旭集团和宝石集团将上述公司的全部股权注入宝石 A。</p>	
--	--	--

九、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保荐人及支付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1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审计报酬为 35 万元，差旅费由审计机构自行承担。截止本报告期末，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了 6 年的审计服务。签字会计师报告期内首次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十、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

根据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1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审查与监督，说明如下：

1、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发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事项，属于正常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金往来；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出具的专项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现象。

2、2006 年 9 月 18 日，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用部分土地和房产（评估值为 3030.18 万元）与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为石家庄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申请 7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其中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有效担保值为 1880 万元），

担保期为一年，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1880 万元，占公司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8.09%。

此项担保目前已逾期。对公司因此笔担保事项可能出现的损失宝石集团公司已做出相应承诺。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新的担保事项。

十一、公司受监管部门批评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二、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投资者以个人投资者电话咨询为主，主要就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公司控股股东重组事项等进行咨询。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依据公开资料答复个人投资者的咨询，无选择性披露公司重大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私下、提前或选择性的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泄漏公司未公开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201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参加了由河北证监局在河北省廊坊市阿尔卡迪亚酒店举办的河北辖区上市公司 2010 年业绩集体网上说明会，就公司 2010 年度业绩情况回答了投资者的网上提问。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及采访等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公告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报刊、网站名称
2011-001	复牌公告	2011. 1. 6	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
2011-002	2010 年全年业绩预告公告	2011. 1. 31	同上
2011-003	2010 年度业绩快报	2011. 4. 13	同上
2011-004	2011 年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2011. 4. 13	同上

2011-005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1. 4. 28	同上
2011-006	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1. 4. 28	同上
2011-007	六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1. 4. 28	同上
2011-008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1. 4. 28	同上
2011-009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 4. 28	同上
2011-010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1. 4. 28	同上
2011-011	关于举行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2011. 5. 19	同上
2011-012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 6. 22	同上
2011-013	关于宝石集团国有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2011. 6. 29	同上
2011-014	关于宝石集团国有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2011. 6. 30	同上
2011-015	201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2011. 7. 15	同上
2011-016	停牌公告	2011. 7. 27	同上
2011-017	关于宝石集团国有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2011. 7. 27	同上
2011-018	复牌公告	2011. 8. 3	同上
2011-019	关于宝石集团国有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2011. 8. 3	同上
2011-020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 8. 29	同上
2011-021	2011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2011. 10. 14	同上
2011-022	关于尚建斌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2011. 10. 20	同上
2011-023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1. 10. 28	同上
2011-024	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0. 28	同上
2011-025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 10. 28	同上
2011-026	关于宝石集团国有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2011. 11. 3	同上
2011-027	关于宝石集团国有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2011. 11. 18	同上
2011-028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 12. 1	同上
2011-029	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2. 1	同上
2011-030	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2. 1	同上

2011-031	关联交易公告	2011. 12. 1	同上
2011-032	停牌公告	2011. 12. 2	同上
2011-033	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2. 7	同上
2011-034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1. 12. 7	同上
2011-035	六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2. 7	同上
2011-036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2011. 12. 9	同上
2011-037	关于控股及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2011. 12. 14	同上
2011-038	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2. 14	同上
2011-039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1. 12. 14	同上
2011-040	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2. 14	同上
2011-041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2011. 12. 16	同上
2011-042	六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2. 23	同上
2011-043	六届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1. 12. 23	同上
2011-044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1. 12. 23	同上
2011-045	关于控股孙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2011. 12. 24	同上
2011-046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11. 12. 30	同上
2011-047	2011 年全年业绩预告公告	2011. 12. 30	同上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附后）

二、会计报表（附后）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三、会计报表附注（附后）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兆廷

2012年2月28日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2】第 0170 号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宝石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宝石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石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英伟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石长海

2012 年 2 月 28 日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报表附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47,225.73	2,267,777.81	10,211,579.96	5,070,664.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450,000.00	450,000.00		
应收账款	12,293,588.86	10,244,977.45	4,981,279.84	3,368,199.03
预付款项	5,672,207.76	3,397,641.09	2,126,128.23	687,262.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349,986.54	20,745,751.98	25,277,592.84	16,361,345.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1,982,009.03	140,601,359.82	144,051,281.62	142,143,136.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153,190.35	153,190.35	58,293,867.02	293,867.02
流动资产合计	258,748,208.27	177,860,698.50	244,941,729.51	167,924,474.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	79,419,306.96	150,000.00	69,319,306.96
投资性房地产	17,817,841.32	8,660,614.54	21,405,402.42	11,604,353.64
固定资产	52,896,805.40	32,773,520.42	76,922,456.31	60,484,076.88
在建工程	22,302,509.06	21,561,509.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498,305.96	11,498,305.96	11,825,519.68	11,825,519.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64,359.26	7,664,35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98,421.29	10,698,421.29	11,965,300.28	11,965,30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363,883.03	164,611,678.23	129,933,037.95	172,862,916.70
资产总计	374,112,091.30	342,472,376.73	374,874,767.46	340,787,391.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42,371.13	16,470,725.61	14,633,283.17	10,932,484.29
预收款项	1,060,332.76	1,025,332.76	9,227,402.63	9,227,402.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69,284.78	4,229,855.72	4,477,561.33	4,438,132.27
应交税费	804,265.53	1,139,016.69	1,699,764.65	1,102,144.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601,289.10	106,445,047.72	39,979,810.93	111,274,641.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3,009,000.00		66,227,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4,186,543.30	129,309,978.50	136,244,822.71	136,974,805.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5,000.00	10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000.00	10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负债合计	114,291,543.30	129,414,978.50	136,369,822.71	137,099,80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3,000,000.00	383,000,000.00	383,000,000.00	383,000,000.00
资本公积	387,380,227.13	358,047,576.01	387,380,227.13	358,047,576.0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454,788.05	32,204,150.60	27,454,788.05	32,204,150.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5,356,251.87	-560,194,328.38	-577,206,604.52	-569,564,140.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478,763.31	213,057,398.23	220,628,410.66	203,687,585.86
少数股东权益	27,341,784.69		17,876,534.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820,548.00	213,057,398.23	238,504,944.75	203,687,585.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4,112,091.30	342,472,376.73	374,874,767.46	340,787,391.31

利润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04,425,459.95	87,321,555.35	78,353,207.42	73,618,594.61
其中：营业收入	104,425,459.95	87,321,555.35	78,353,207.42	73,618,594.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559,250.80	76,652,212.94	87,491,207.92	83,752,671.22
其中：营业成本	67,742,417.66	56,928,897.52	74,875,455.91	71,488,402.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04,641.25	1,834,692.62	1,548,189.14	1,122,735.99
销售费用	788,130.79	788,130.79	1,603,465.68	1,603,465.68
管理费用	21,162,149.00	16,619,031.25	16,086,997.88	14,661,236.79
财务费用	-2,771,466.32	458,793.30	-1,190,616.58	309,114.13
资产减值损失	33,378.41	22,667.46	-5,432,284.11	-5,432,284.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4,866,209.15	10,669,342.41	-9,138,000.50	-10,134,076.61
加：营业外收入	74,750.90	74,750.90	15,091,514.48	27,888.90
减：营业外支出	107,502.41	107,401.94	8,509.81	8,509.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4,833,457.64	10,636,691.37	5,945,004.17	-10,114,697.52
减：所得税费用	2,697,854.39	1,266,879.00	1,879,572.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2,135,603.25	9,369,812.37	4,065,431.67	-10,114,697.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11,850,352.65	9,369,812.37	1,519,255.13	-10,114,697.52
少数股东损益	285,250.60		2,546,176.54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1		0.004	-0.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1		0.004	-0.026
七、其他综合收益			2,189,724.14	2,189,724.14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135,603.25	9,369,812.37	6,255,155.81	-7,924,97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50,352.65	9,369,812.37	3,708,979.27	-7,924,973.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250.60		2,546,176.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855,570.59	68,839,202.75	86,312,495.45	85,072,495.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0,316.50	19,591.79	19,591.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8,790.75	870,722.56	16,117,083.81	10,592,56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94,361.34	69,830,241.81	102,449,171.05	95,684,652.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420,121.49	33,454,959.55	68,176,995.68	64,087,762.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73,484.28	16,602,816.82	15,008,669.67	14,970,21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94,727.48	10,734,698.65	6,277,589.44	5,752,936.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4,324.77	1,731,685.41	2,616,369.89	2,516,06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32,658.02	62,524,160.43	92,079,624.68	87,326,97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296.68	7,306,081.38	10,369,546.37	8,357,67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294.12	30,294.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94.12	30,294.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057.55	8,967.86	75,040.42	37,803.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00,000.00		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057.55	10,108,967.86	75,040.42	8,037,80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57.55	-10,108,967.86	-44,746.30	-8,007,50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0,000.00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5,645.77	-2,802,886.48	5,324,800.07	350,16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11,579.96	5,070,664.29	4,886,779.89	4,720,49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47,225.73	2,267,777.81	10,211,579.96	5,070,664.2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000,000.00	387,380,227.13			27,454,788.05		-577,206,604.52		17,876,534.09	238,504,944.75	383,000,000.00	385,190,502.99			27,454,788.05		-578,725,859.65		15,330,357.55	232,249,78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3,000,000.00	387,380,227.13			27,454,788.05		-577,206,604.52		17,876,534.09	238,504,944.75	383,000,000.00	385,190,502.99			27,454,788.05		-578,725,859.65		15,330,357.55	232,249,788.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50,352.65		9,465,250.60	21,315,603.25		2,189,724.14					1,519,255.13		2,546,176.54	6,255,155.81		
（一）净利润							11,850,352.65		285,250.60	12,135,603.25							1,519,255.13		2,546,176.54	4,065,431.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2,189,724.14								2,189,724.14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850,352.65		285,250.60	12,135,603.25		2,189,724.14					1,519,255.13		2,546,176.54	6,255,155.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80,000.00	9,18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180,000.00	9,180,0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000,000.00	387,380,227.13			27,454,788.05	-565,356,251.87		27,341,784.69	259,820,548.00	383,000,000.00	387,380,227.13			27,454,788.05		-577,206,604.52		17,876,534.09	238,504,944.75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000,000.00	358,047,576.01			32,204,150.60		-569,564,140.75	203,687,585.86	383,000,000.00	355,857,851.87			32,204,150.60		-559,449,443.23	211,612,559.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3,000,000.00	358,047,576.01			32,204,150.60		-569,564,140.75	203,687,585.86	383,000,000.00	355,857,851.87			32,204,150.60		-559,449,443.23	211,612,559.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9,812.37	9,369,812.37		2,189,724.14					-10,114,697.52	-7,924,973.38
（一）净利润							9,369,812.37	9,369,812.37							-10,114,697.52	-10,114,697.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2,189,724.14						2,189,724.14
上述（一）和（二）小计							9,369,812.37	9,369,812.37		2,189,724.14					-10,114,697.52	-7,924,973.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000,000.00	358,047,576.01			32,204,150.60		-560,194,328.38	213,057,398.23	383,000,000.00	358,047,576.01			32,204,150.60		-569,564,140.75	203,687,585.86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一家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A股)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公司。本公司成立时经营范围原主要为制造及销售黑白电视机显像管玻壳、黑白电视机显像管。由于国内电视机市场在 1997 年度发生的急剧变化，本公司制造黑白电视机显像管玻壳和黑白电视机显像管的生产线自 1997 年 6 月起停产。本公司于 2000 年 3 月 30 日，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批准将该生产线售予本公司之控股股东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以置换其所属生产彩色电视机显像管部件的元件分厂。

2010 年 8 月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0 年 11 月本公司现金出资 8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工程咨询，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施工，空调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咨询；机电设备、管道（压力管道除外）、电气仪表安装、建筑材料（木材除外）、机电产品、机电设备、电子元器件及其零配件销售，国内劳务分包（职业中介除外），机械设备、房屋租赁。（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他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2011 年东旭集团有限公司继收购本公司控股股东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06%国有股权之后，又收购了 22.94%国有股权，控股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从而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2011 年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支持本公司大力发展装备制造业务，将其拥有的液晶显示玻璃成套装备关键件 A 型架、溢流砖的加工制造业务以及部分安装业务交由本公司完成。

2011 年 12 月，经本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芜湖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审议并通

过了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本公司持有100%股权。经本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又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设有两个全资子公司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和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两个控股子公司石家庄宝石彩色玻壳有限责任公司和芜湖光电装备及技术有限公司，一个孙公司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及元件分厂、机加模具分厂、电子装备分厂、玻管二期分厂、动力分厂五个经营分厂。公司的营业执照号码：130000000001040。法定代表人：李兆廷。公司住所：石家庄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道9号。经营范围：电真空玻璃器件及配套的电子元器件的生产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氢气、氧气、氮气的生产、销售。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所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按照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①对于吸收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购买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相应期间的收入、成本、利润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已在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的核算和折算方法

外币业务发生时，以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基准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基准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属于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有所不同。

①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

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③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公司在下列情况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确认金融资产的转移，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①企业以不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②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当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回购。

③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定看跌期权合约，但从和约条款判断，该看跌期权是一项重大价外期权。

2)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时，按照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差额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及提取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属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在随后发生公允价值回升时，原减值准备可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

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准备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总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除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总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迹象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计入生产成本。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期末存货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某些具有类似用途并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实际上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及其他准备持有

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其差额作为商誉; 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以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 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具有商业实质且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其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该项投资的投资成本, 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其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与重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公司对子公司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 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②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各期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行的净损益的份额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应分得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 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资产负债表日按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于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公司采用逐项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方法，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对有市价的长期投资根据下列迹象判断计提减值准备：

市价持续 2 年低于账面价值；

该项投资暂停交易 1 年或 1 年以上；

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

被投资单位持续 2 年发生亏损；

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

对无市价的长期投资根据下列迹象判断计提减值准备：

影响被投资单位经营的政治或法律环境的变化，如税收、贸易等法规的颁布或修订，可能导致被投资单位出现巨额亏损；

被投资单位所供应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因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被投资单位所在行业的生产技术等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单位已失去竞争能力，从而导致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如进行清理整顿、清算等；

有证据表明该项投资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其他情形。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①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④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4、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照购建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将发生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企业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但是，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

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进行核算，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

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具体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21	3	4.62~4.85
机器设备	11~12	3	8.08~8.82
运输工具	11~12	3	8.08~8.82
其它设备	11~12	3	8.08~8.82

本公司在每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如果公司的固定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是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已遭损毁，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工程成本入账。工程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及安装费用，以及在建工程于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

在建工程于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工程项目；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包括专门借款和一般借款。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根据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根据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将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指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包括专利、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方法反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于开始建造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采用直线法按 50 年摊销。

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公司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对符合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按单项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并且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并且已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丧失了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计不会恢复；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列示的长期待摊费用为贵金属，按贵金属实际损耗程度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预计负债

本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金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产品：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和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当期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采用以下方法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货币性资产按照收到或应收到的金额计量，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以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5)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4、所得税

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期末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税项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增值税	能源、动力的销售收入	13%
营业税	提供劳务和租赁收入	3~5%
城建税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壳有限责任公司、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均为本公司通过投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和孙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少数股权	是否合并
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黄河大道9号	建筑安装	800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工程咨询、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	800	100.00	100.00		是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壳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黄河大道9号	制造业	54,068	生产和销售彩色显像管玻壳及电子玻璃产品	43,934	81.26	81.26	1,533	是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三楼	制造业	1,000	光电设备类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研发；各类非标设备及零部件产品的生产及工艺制定等	510	51.00	51.00	490	是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制造业	500	光电显示玻璃基板产业投资、建设及运营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500	100.00	100.00		是

		三楼			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设计及销售等					
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高新区黄河大道9号	制造业	1,000	光电设备安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等	510	51.00	51.00	428	是

(2) 本公司无通过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 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更的说明

2011年12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芜湖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5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又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上述三家新设立的公司均为具有控制关系的子公司或孙公司，本期末均纳入了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3.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31,001.15	-1,468,998.85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9,997,368.44	-2,631.56
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9,380,000.00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说明(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27,397.85			100,519.3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5,619,827.88		10,111,060.6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合计			15,847,225.73		10,211,579.96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0	
合计	450,000.00	

(1) 期末无用于抵押、质押的银行承兑票据，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 期末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1,607,520.00 元，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珠海诚锋电器有限公司	2011.07.03	2012.02.15	317,520.00
张家港市钱氏惠龙实业有限公司	2011.09.15	2012.03.15	300,000.00
河南国控宇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2011.10.28	2012.04.28	180,000.00
平华信碳素有限公司	2011.09.09	2012.03.09	100,000.00
诸城金安热电有限公司	2011.10.27	2012.04.27	100,000.00
合计			997,520.00

(3) 期末无持有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分析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849,155.91	63.57	28,849,155.91	100.00	29,197,892.37	76.26	28,433,156.96	97.38
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	12,293,588.86	27.09	-	-	4,216,544.43	11.01	-	-

大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6,634.05	9.34	4,236,634.05	100.00	4,873,054.80	12.73	4,873,054.80	100.00
合计	45,379,378.82	100.00	33,085,789.96	72.91	38,287,491.60	100.00	33,306,211.76	87.00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宝石电视机厂	14,009,355.59	14,009,355.59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安津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8,041,810.32	8,041,810.32	100.00	无法收回
安阳信益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3,796,390.00	3,796,390.00	100.00	无法收回
阜阳百货大楼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市领潮贸易公司	1,001,600.00	1,001,6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8,849,155.91	28,849,155.91		

(3) 本报告期无以前期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4)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宝石电视机厂	非关联方	14,009,355.59	3 年以上	30.87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7,512,102.00	1 年以内	16.55
天津安津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41,810.32	3 年以上	17.72
安阳信益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6,390.00	3 年以上	8.37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99,975.11	1 年以内	5.95
合计		36,059,633.02		79.46

(7)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宝石加工厂	921,915.24	921,915.24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通信广播公司	570,000.00	57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石家庄市广播电视公司经贸部	483,604.75	483,604.75	100.00	无法收回

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305,599.86	305,599.86	100.00	无法收回
宝石供贸公司	269,792.40	269,792.40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京津玻壳股份有限公司	266,960.00	266,960.00	100.00	无法收回
辛集工业品供销社-稽维英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濮阳宝石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186,050.75	186,050.75	100.00	无法收回
孟军	161,125.00	161,125.00	100.00	无法收回
陕西壶关五交化站	101,200.00	101,200.00	100.00	无法收回
顺平家电	74,070.00	74,070.00	100.00	无法收回
安阳电子管厂	68,486.00	68,486.00	100.00	无法收回
世纪达装饰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沙河市乡镇企业局工业供销公司	56,400.00	56,4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帝摩泰实业	56,244.44	56,244.44	100.00	无法收回
安阳大力电子公司	45,006.00	45,006.00	100.00	无法收回
张晋江	42,500.00	42,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华能公司	42,000.00	42,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新乡工贸	36,960.00	36,960.00	100.00	无法收回
新乐人武部	33,600.00	33,6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天工科技	30,000.00	3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百博贸易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江苏五交化	27,435.00	27,435.00	100.00	无法收回
市信盛实业公司	27,050.00	27,050.00	100.00	无法收回
河北翼凌机械制造总厂	22,500.00	22,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山西长治五交化站	20,840.00	20,840.00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77,294.61	77,294.61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4,236,634.05	4,236,634.05		

(8)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5。

4、其他应收款

(1)按类别分析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30,418.78	12.84	3,930,418.78	100.00	3,743,399.36	11.57	3,743,399.36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349,986.54	79.56	-	25,277,592.84	78.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7,144.75	7.60	2,327,144.75	100.00	3,319,499.73	10.27	3,319,499.73 100.00
合计	30,607,550.07	100.00	6,257,563.53	20.44	32,340,491.93	100.00	7,062,899.09 21.84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工贸公司	1,544,512.64	1,544,512.64	100.00	无法收回
河南安飞电子有限公司	1,094,333.29	1,094,333.29	100.00	无法收回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工贸公司矿泉水厂	470,281.48	470,281.48	100.00	无法收回
濮阳宝石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416,930.75	416,930.75	100.00	无法收回
新世纪胶囊	404,360.62	404,360.62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3,930,418.78	3,930,418.78		

(3)本报告期已计提坏账准备又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有应收濮阳宝石玻璃有限公司款,通过诉讼方式收回了 650,000.00 元。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05,264.00	1 年以内	5.24
		1,605,264.00	1-2 年	5.24
		486,833.38	2-3 年	1.59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9,028.80	1 年以内	1.30
		264,448.66	1-2 年	0.86
		451,713.82	2-3 年	1.48
		6,760,245.72	3 年以上	22.09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10,207.00	1 年以内	3.30
		1,088,095.60	1-2 年	3.55
		112,970.88	2-3 年	0.37
		3,359,524.34	3 年以上	10.98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1,351.50	1 年以内	2.19
		671,351.00	1-2 年	2.19

		100,547.28	2-3 年	0.33
		190,523.94	3 年以上	0.62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工贸公司	非关联方	1,544,512.64	3 年以上	5.05
合计		20,321,882.56		66.39

(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天津电子仪表进出口公司	266,745.75	266,745.75	100.00	无法收回
市四达	241,350.00	241,350.00	100.00	无法收回
赛格中康	161,568.10	161,568.10	100.00	无法收回
预付款调入	147,557.46	147,557.46	100.00	无法收回
贵州兴黔联合锑品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显像管厂	111,521.59	111,521.59	100.00	无法收回
宝浩公司	108,730.00	108,730.00	100.00	无法收回
赵俊清	106,863.00	106,863.00	100.00	无法收回
徐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城建档案	70,000.00	7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省软件中心	61,035.00	61,035.00	100.00	无法收回
赵俊青	60,000.00	6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锦州市显像管模具厂	50,001.34	50,001.34	100.00	无法收回
新乡起重设备厂	46,200.00	46,2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电动车转入	43,366.86	43,366.86	100.00	无法收回
胶囊厂	42,269.23	42,269.23	100.00	无法收回
备用金	41,300.00	41,300.00	100.00	无法收回
上海海洋机电商场	40,426.00	40,426.00	100.00	无法收回
保温厂	38,735.55	38,735.55	100.00	无法收回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公司	37,122.88	37,122.88	100.00	无法收回
沈阳中捷友谊厂	35,969.53	35,969.53	100.00	无法收回
平山矿石加工厂	35,461.95	35,461.95	100.00	无法收回
咸阳彩虹配件厂	30,575.00	30,575.00	100.00	无法收回
东安公司	27,640.04	27,640.04	100.00	无法收回
石家庄石墨电极厂特种石墨制品分厂	25,000.00	25,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正定西兆通	23,000.00	23,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供销部	22,294.41	22,294.41	100.00	无法收回
省二建五处	20,000.00	2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212,411.06	212,411.06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327,144.75	2,327,144.75	100.00	

(7)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5。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帐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64,897.79	85.77	1,803,745.27	84.84
1 至 2 年	790,172.03	13.93	321,358.21	15.11
2 至 3 年	16,513.19	0.29	550	0.03
3 年以上	624.75	0.01	474.75	0.02
合计	5,672,207.76	100.00	2,126,128.23	100.00

(2)预付款项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时间
重庆建发玻璃窑炉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1,048,020.00	18.48	1 年以内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天源机械	非关联方	1,325,000.00	23.36	1 年以内
石家庄市盛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805.10	5.59	1 年以内
上海卓劲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434.00	9.26	1 年以内
石家庄市安装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9,811.00	9.69	1 年至 2 年
合计	--	3,765,070.10	66.38	--

(3)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449,462.28	8,230,334.26	117,219,128.02	133,819,175.54	20,051,499.04	113,767,676.50
在产品	1,552,040.25		1,552,040.25	2,476,210.85		2,476,210.85
库存商品	26,354,396.73	3,459,635.91	22,894,760.82	38,905,237.51	11,132,517.40	27,772,720.11
周转材料						
在途物资						
委托加工物资	24,778.64		24,778.64	156,096.59	121,422.43	34,674.16
低值易耗品	12916.32		12,916.32			
材料成本差异	109384.87		109,384.87			
材料采购	169,000.11		169,000.11			

合计	153,671,979.20	11,689,970.17	141,982,009.03	175,356,720.49	31,305,438.87	144,051,281.62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0,051,499.04	141,830.35		11,962,995.13	8,230,334.2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1,132,517.40	917,305.42		8,590,186.91	3,459,635.91
周转材料					
委托加工物资	121,422.43			121,422.43	
合计	31,305,438.87	1,059,135.77	-	20,674,604.47	11,689,970.17

说明：(1) 本期对库存销钉、端帽、钢带及部分积压的电子元器件计提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原因为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2) 本期因销售和消耗部分已提跌价准备的存货，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20,674,604.47 元。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置换	58,000,000.00	58,000,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53,190.35	293,867.02
合计	58,153,190.35	58,293,867.02

说明：关于美元置换详见附注五-21。未确认融资费用为确认的内退职工辞退福利与其按一定利率折现计算的金额的差额。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石家庄宝利华科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40.00	40.00		50,000.00	

说明：石家庄宝利华科贸有限公司自成立起未正常经营，按成本法核算，对已形

成的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9、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77,990,458.53			77,990,458.53
1.房屋、建筑物	77,990,458.53			77,990,458.53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56,585,056.11	3,587,561.10		60,172,617.21
1.房屋、建筑物	56,585,056.11	3,587,561.10		60,172,617.21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帐面价值合计	21,405,402.42			17,817,841.32
1.房屋、建筑物	21,405,402.42			17,817,841.32
2.土地使用权				

1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7,379,509.82	5,593,025.53	51,139,417.38	251,833,117.9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5,699,505.97	86,965.00		105,786,470.97
机器设备	182,102,829.02	4,334,729.49	51,139,417.38	135,298,141.13
运输工具	2,870,809.42	911,500.00		3,782,309.42
其他设备	6,706,365.41	259,831.04		6,966,196.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7,220,758.38	9,826,745.25	31,347,486.19	195,700,017.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553,913.14	4,838,811.31		70,392,724.45
机器设备	145,689,114.49	4,530,849.50	31,347,486.19	118,872,477.80
运输工具	635,049.35	224,355.32		859,404.67

其他设备	5,342,681.40	232,729.12	5,575,410.52
三、减值准备合计	3,236,295.13		3,236,295.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236,295.13		3,236,295.13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6,922,456.31		52,896,805.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145,592.83		35,393,746.52
机器设备	33,177,419.40		13,189,368.20
运输工具	2,235,760.07		2,922,904.75
其他设备	1,363,684.01		1,390,785.93

说明：本期计提折旧额 9,826,745.25 元。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见附注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4,765,286.22	1,445,927.10	3,236,295.13	83,063.99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863,946.77

11、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净值
玻管二期改造		21,561,509.06			21,561,509.06		21,561,509.06
其他		741,000.00			741,000.00		741,000.00
合计		22,302,509.06			22,302,509.06		22,302,509.06

12、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005,611.00			16,005,611.00
土地使用权	15,997,361.00			15,997,361.00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财务软件	8,250.00			8,25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180,091.32	327,213.72		4,507,305.04
土地使用权	4,173,491.32	325,563.72		4,499,055.04
财务软件	6,600.00	1,650.00		8,25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825,519.68			11,498,305.96
土地使用权	11,823,869.68			11,498,305.96
财务软件	1,650.00			-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825,519.68			11,498,305.96
土地使用权	11,823,869.68			11,498,305.96
财务软件	1,650.00			-

本期摊销额 327,213.72 元。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见附注七。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贵金属	7,664,359.26		7,664,359.26		
合计	7,664,359.26	-	7,664,359.26		

说明：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减少数为已投入使用的贵金属设备组件因设备停炉改造拆下入库而减少。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5,556,355.30	6,240,184.68
存货跌价准备	2,083,749.33	5,057,386.8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2,948.83	354,214.15
长期股权投资	9,286.91	
内退职工辞退福利	86,080.92	313,514.59

以后年度可弥补亏损	2,750,000.00	
合计	10,698,421.29	11,965,300.28

(2)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4,279,483.08	1,423,188.02
存货跌价准备	838,743.21	792,385.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96,124.95	
长期股权投资	3,213.09	
内退职工辞退福利	29,782.33	
可抵扣亏损	4,905,694.43	
合计	10,653,041.09	2,215,573.5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年	6,633,761.27		
2015 年	12,989,016.45		
合计	19,622,777.72		

(4)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金额
坏账准备	22,225,421.18
存货跌价准备	8,334,997.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51,795.32
长期股权投资	37,147.64
内退职工辞退福利	344,323.67
以后年度可弥补亏损	11,000,000.00
合计	42,793,685.15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一、坏帐准备	40,369,110.85	70,289.15	1,096,046.51	-	1,096,046.51	39,343,353.49
其中：应收帐款	33,306,211.76	59,578.20	280,000.00	-	280,000.00	33,085,789.96
其他应收款	7,062,899.09	10,710.95	816,046.51	-	816,046.51	6,257,563.53
二、存货跌价准备	31,305,438.87	1,059,135.77	-	20,674,604.47	20,674,604.47	11,689,970.1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0,000.00	-	-	-	-	5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36,295.13	-	-	-	-	3,236,295.1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十、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十一、其他	-	-	-	-	-	-
合计	74,960,844.85	1,129,424.92	1,096,046.51	20,674,604.47	21,770,650.98	54,319,618.79

1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项目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13,442,371.13	14,633,283.17
合计	13,442,371.13	14,633,283.17

(2) 期末应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东单位欠款。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应付深圳宝浩公司 1,120,338.50 元账龄超过 1 年，一直未结算；应付新奥燃气公司 3,928,391.61 元，账龄超过 1 年，目前正与对方协商还款事宜。

17、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账款	1,060,332.76	9,227,402.63
合计	1,060,332.76	9,227,402.63

说明：(1)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东单位预收款。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429.06	14,446,204.94	14,446,204.94	39,429.06
二、职工福利费		2,234,841.84	2,234,841.74	0.10
三、社会保险费		3,770,908.88	3,628,978.46	141,930.32
(1) 医疗保险费	-	385,665.65	385,665.65	-
(2) 养老保险费	-	2,835,893.88	2,778,263.26	57,630.62
(3) 失业保险费	-	273,677.61	234,993.16	38,684.45
(4) 工伤保险费	-	137,413.70	91,798.45	45,615.25
(5) 生育保险费	-	138,258.04	138,258.04	-
四、住房公积金		1,044,517.83	1,044,517.83	
五、辞退福利	975,337.00	-	511,884.00	463,453.00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62,795.27	505,328.84	343,651.81	3,624,472.30
合计	4,477,561.33	22,181,035.43	22,389,311.98	4,269,284.78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19、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669,243.97	-4,998,751.06
城建税	258,340.72	264,184.47
营业税	3,906,947.41	4,020,587.98
房产税	16,159.01	401,539.35
车船税		-1,481.00
企业所得税	1,150,287.77	1,860,360.66
个人所得税	-353.62	

教育费附加	140,898.20	145,342.24
印花税	1,230.01	7982.01
合计	804,265.53	1,699,764.65

2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31,601,289.10	39,979,810.93
合计	31,601,289.10	39,979,810.93

(2)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项目	期末数	业务内容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19,579.12	往来款等

(3)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一年的 21,405,216.27 元, 其中金额较大的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未付原因
石市西恒自动化仪表公司	4,768,747.88	未结算
山东营口防爆器材厂	1,736,000.00	未结算
沈阳噪声控制设备厂	1,416,725.00	未结算
河北顺昌仪表商场	1,212,800.00	未结算
五十四所	1,193,495.00	未结算
合计	10,327,767.88	

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置换	63,009,000.00	66,227,000.00
合计	63,009,000.00	66,227,000.00

说明: 本公司 1993 年签订人民币置换美元协议, 约定 1998 年 11 月将 10,000,000.00 美元返还调汇单位, 取回用于置换的人民币 58,000,000.00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仍在与调汇单位协商返还事宜。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政府补助	105,000.00	125,000.00	
合计	105,000.00	125,000.00	

23、股本

合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785,500.00						110,785,500.00
其他流通股股东	272,214,500.00						272,214,500.00
合计	383,000,000.00						383,000,0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55,857,851.87			355,857,851.87
其它资本公积	31,522,375.26			31,522,375.26
合计	387,380,227.13			387,380,227.13

25、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7,454,788.05			27,454,788.05
合计	27,454,788.05			27,454,788.05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77,206,604.5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77,206,604.5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50,352.6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5,356,251.87

2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1,745,277.11	64,311,315.00
其他业务收入	32,680,182.84	14,041,892.42
营业收入合计	104,425,459.95	78,353,207.42
营业成本	67,742,417.66	74,875,455.91

(2) 主营业务

业务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玻管销售	24,298,590.39	25,709,015.82	50,158,582.10	50,307,242.28
元件销售等	33,395,026.84	22,238,893.22	11,557,646.68	12,845,814.08
建筑安装业务	14,051,659.88	9,139,890.97	2,595,086.22	2,208,362.34
合计	71,745,277.11	57,087,800.01	64,311,315.00	65,361,418.70

(3)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4,632,836.98	41.72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436,849.79	32.67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6,704,583.20	9.34
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780,341.88	2.48
印度 VIOECON INDUSTRIES LIMITED	1,202,545.21	1.68
合计	67,757,157.06	94.44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46,653.10	726,400.62	5%或 3%
房产税	418,026.58	426,306.55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8,310.91	232,660.91	7%
教育费附加	391,650.66	162,821.06	4%
合计	2,604,641.25	1,548,189.14	

说明：房产税为出租房屋所交房产税。

29、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06,989.28	702,057.67
运费	296,989.08	304,186.65
差旅费	70,360.48	57,486.30
办公费	3,088.88	5,881.00
其他	110,703.07	533,854.06
合计	788,130.79	1,603,465.68

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5,187,043.82	3,827,246.80
固定资产折旧	5,392,792.71	4,113,705.17
无形资产摊销	327,213.72	327,213.72
业务招待费	580,911.90	392,791.60
中介机构费用	430,000.00	743,000.00
修理费	66,630.06	47,098.78
费用性税金	2,719,240.51	3,010,071.15
差旅费	579,645.89	169,629.94
办公费	1,225,964.62	203,848.33
其他	4,652,705.77	3,252,392.39
合计	21,162,149.00	16,086,997.88

3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利息支出	78,824.02	941,199.86
减：利息收入	20,871.33	12,889.02
汇兑损失(或收益)	-3,213,810.26	-2,124,540.57
加：手续费	10,903.78	5613.15
其他	373,487.47	-
合计	-2,771,466.32	-1,190,616.58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坏账损失	-1,025,757.36	-6,243,137.79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59,135.77	810,853.68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合计	33,378.41	-5,432,284.11

3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盘盈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		7,888.90
债务重组收益	15,982.10	15,982.10	15,063,625.58
罚款净收入			
政府补助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其它	38,768.80	38,768.80	-
合计	74,750.90	74,750.90	15,091,514.48

3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盘亏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净损失	29,938.22	29,938.22	5,683.32
债务重组损失			
非常损失			
罚款	77,463.72	77,463.72	2,826.49
其他	100.47	100.47	-

合计	107,502.41	107,502.41	8,509.81
----	------------	------------	----------

3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0,975.40	1,879,572.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6,879.00	
合计	2,697,854.40	1,879,572.50

36、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1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和比较期间的稀释每股收益时，比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原则处理。

报告期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现非上市公司间接上市且构成反向购买的，计

算报告期的每股收益时：

报告期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 = 报告期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加权平均股数 + 购买日起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加权平均股数

报告期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加权平均股数 = 购买方（法律上子公司）加权平均股数 × 收购协议中的换股比例 × 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累计月数 ÷ 报告期月份数

购买日起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加权平均股数 = 被购买方（法律上母公司）加权平均股数 × 购买日起次月到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报告期月份数

报告期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现非上市公司间接上市的，计算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时：

比较期间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 = 购买方（法律上子公司）加权平均股数 × 收购协议中的换股比例

3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往来款	3,817,919.42	13,924,343.88
房屋租赁收入		2,179,850.91
利息收入	20,871.33	12,889.02
合计	3,838,790.75	16,117,083.8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现金的管理费用	2,568,526.52	1,718,918.07
支付现金的营业费用	370,438.44	695,766.39
支付现金的财务费用	89,727.80	75,147.52
其他	77,564.19	126,537.91
往来款	3,138,067.82	
合计	6,244,324.77	2,616,369.89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企业借款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2011 年	2010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35,603.25	4,065,431.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378.41	-7,112,284.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414,306.35	15,108,202.75
无形资产摊销	327,213.72	327,213.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59.04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29,938.22	-2,205.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添列）	-2,771,466.32	-1,190,616.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1,266,87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添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2,069,272.59	-1,518,094.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11,308,388.55	-3,729,129.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添列）	-10,461,757.58	14,164,472.26
其他	-6,573,275.76	-9,750,00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296.68	10,369,546.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47,225.73	10,211,579.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11,579.96	4,886,779.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5,645.77	5,324,800.0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5,847,225.73
其中：库存现金	227,397.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19,827.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47,225.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单位：人民币元)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省石家庄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李兆廷	生产	85,000 万元	28.93	28.93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441204-2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桥东区汇通路 18 号	李兆廷	项目投资等	38,600 万元			李兆廷	76813036-3

2、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河北旭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省石家庄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尚建斌	建筑安装	8,000,000.00	100.00	100.00	564858483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省石家庄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尚建斌	生产	540,681,957.00	81.26	81.26	236042258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三楼	李兆廷	制造业	10,000,000.00	51.00	51.00	58723108-5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三楼	李兆廷	制造业	5,000,000.00	100.00	100.00	58723116-5
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李兆廷	制造业	10,000,000.00	51.00	51.00	58817255-8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01903109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00820907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01125212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23378699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01008876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62202883
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94655991
石家庄东旭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库存商品	参考市价议定	1,117,737.74	4.77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费	参考市价议定	257,400.00	1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费	参考市价议定	1,885,000.00	100.00	1,885,000.00	1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工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1,916,042.35	100.00	4,728,849.45	1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	参考市价议定	9,687,916.95	100.00	10,934,977.68	100.0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铅管	参考市价议定	18,953,404.80	78.00	39,653,951.34	68.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库存商品	参考市价议定	12,682,092.03	1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48,676.21	100.00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A 型架	参考市价议定	13,348,340.09	100.00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溢流砖加工	参考市价议定	11,636,752.14	100.00	1,413,599.84	2.00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1,550,000.00	100.00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加工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95,299.15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9,552,445.60	67.98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安装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4,483,444.99	31.91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管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15,769.29	0.11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9,529.91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工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7,861,669.84	100.00	9,780,225.25	48.00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考市价议定	752.14		65,543.58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及销售商品	参考市价议定	124,883.52	100.00	7,122.00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确认租赁收益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	2011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276,268.00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房屋	1999年9月1日	2017年7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1,605,264.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房屋	1999年8月1日	2017年7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300,296.7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008年8月1日	2013年7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301,2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土地	2011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99,9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房屋	2008年8月1日	2013年7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35,9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型材有限公司	房屋	2010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1,009,327.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10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671,351.5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08年8月1日	2013年7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52,0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10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参考市价议定	301,183.00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008年10月		参考市价议定	1,615,022.58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2008年10月		参考市价议定	299,384.31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011年8月1日	2014年7月31日	租赁合同	110,000.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2011年8月	2014年7月31日	租赁合同	750,000.00

(4) 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的比例(%)		额的比例(%)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关联方用其贵金属抵偿其欠本公司债务	以物抵债	公允价值			73,913,143.02	1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13,080.81
应收账款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7,624,288.45
应收账款	濮阳宝石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186,050.75
其他应收款	濮阳宝石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1,066,930.25
应收账款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7,512,102.00	-9,550.40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1,633,773.72	1,277,941.69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7,875,437.00	7,755,276.00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1,541,509.20	1,310,627.13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5,570,797.82	4,560,590.82
其他应收款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437,075.81	618,800.81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3,697,361.38	8,048,731.38
预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170,000.00	-
预付账款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

说明：报告期末濮阳宝石玻璃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石家庄东旭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590.72	
预收账款	石家庄东旭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19,579.12	18,003,624.0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410,000.00

七、或有及承诺事项：

1、2006 年度本公司与石家庄市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号：072006100101)

借款抵押合同，为石家庄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为 1,880 万元的抵押担保，抵押物分别为：位于长安区电厂街 8 号的土地(地号 CA-2-8-3)；位于长安区 8 号的房屋(房屋所有权证号 1900027)，此笔贷款已逾期。对本公司因此笔担保事项可能出现的损失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做出相应承诺。

2、2009 年 4 月，公司将持有并拥有票据权利的两张《商业承兑汇票》(总额 70 万元，付款人为南京华飞公司)转让给陕西天鹿电子器材有限公司，以冲减双方的债权债务。同年 7 月，陕西天鹿电子器材有限公司兑付 10 万元后，剩余 60 万元始终未能得到兑付。2011 年 7 月，公司收到陕西天鹿电子器材有限公司向石家庄仲裁委员会提起的仲裁申请书，要求退回汇票，由本公司向其支付剩余 60 万元，现该案仍在仲裁中。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或有及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2011 年 12 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相关事项正在筹划过程中。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事项。

十、母公司主要报表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23,415.56	60.10	20,423,415.56	100.00	20,851,836.78	76.31	20,087,100.18	96.33
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44,977.45	30.15			2,603,462.43	9.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14,718.81	9.75	3,314,718.81	100.00	3,871,455.99	14.16	3,871,455.99	100.00

合计	33,983,111.82	100.00	23,738,134.37	69.85	27,326,755.20	100.00	23,958,556.17	87.67
----	---------------	--------	---------------	-------	---------------	--------	---------------	-------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宝石加工厂	921,915.24	921,915.24	100.00	无法收回
宝石电视机厂	6,661,700.00	6,661,7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石家庄市领潮贸易公司	1,001,600.00	1,001,6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安阳信益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3,796,390.00	3,796,390.00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安津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8,041,810.32	8,041,810.32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0,423,415.56	20,423,415.56		

(3)本期无转回情况。

(4)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宝石电视机厂	非关联方	6,661,700.00	3 年以上	19.60
石家庄市领潮贸易公司	非关联方	1,001,600.00	3 年以上	2.95
安阳信益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6,390.00	3 年以上	11.17
天津安津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41,810.32	3 年以上	23.66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8,262,102.00	1 年以内	24.31
合计		27,763,602.32		81.69

(7)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天津通信广播公司	570,000.00	57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石家庄市广播电视公司经贸部	483,604.75	483,604.75	100.00	无法收回
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305,599.86	305,599.86	100.00	无法收回
宝石供贸公司	269,792.40	269,792.40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京津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66,960.00	266,960.00	100.00	无法收回
辛集工业品供销社-稽维英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濮阳宝石玻璃有限公司	186,050.75	186,050.75	100.00	无法收回
孟军	161,125.00	161,125.00	100.00	无法收回
陕西壶关五交化站	101,200.00	101,200.00	100.00	无法收回
顺平家电	74,070.00	74,070.00	100.00	无法收回
安阳电子管厂	68,486.00	68,486.00	100.00	无法收回
世纪达装饰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沙河市乡镇企业局工业供销公司	56,400.00	56,4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帝摩泰实业	56,244.44	56,244.44	100.00	无法收回
安阳大力电子公司	45,006.00	45,006.00	100.00	无法收回
张晋江	42,500.00	42,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华能公司	42,000.00	42,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新乡工贸	36,960.00	36,960.00	100.00	无法收回
新乐人武部	33,600.00	33,6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天工科技	30,000.00	3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百博贸易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江苏五交化	27,435.00	27,435.00	100.00	无法收回
市信盛实业公司	27,050.00	27,050.00	100.00	无法收回
河北翼凌机械制造总厂	22,500.00	22,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山西长治五交化站	20,840.00	20,840.00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77,294.61	77,294.61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3,314,718.81	3,314,718.81		

2、其他应收款

(1)按类别分析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30,418.78	14.60	3,930,418.78	100.00	3,743,399.36	16.03	3,743,399.36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	20,745,751.98	77.06		-	16,361,345.94	70.06		

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6,433.80	8.34	2,246,433.80	100.00	3,249,499.73	13.91	3,249,499.73	74.02
合计	26,922,604.56	100.00	6,176,852.58	22.94	23,354,245.03	100.00	6,992,899.09	29.94

(2)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工贸公司	1,544,512.64	1,544,512.64	100.00	无法收回
河南安飞电子有限公司	1,094,333.29	1,094,333.29	100.00	无法收回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工贸公司矿泉水厂	470,281.48	470,281.48	100.00	无法收回
濮阳宝石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416,930.75	416,930.75	100.00	无法收回
新世纪胶囊	404,360.62	404,360.62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3,930,418.78	3,930,418.78		

(4)本报告期无大额已计提坏账准备又收回情况,无通过债务重组等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坏账准备核销情况。

(5)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46,742.72	7.23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5,436,335.83	20.19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关联方	7,809,882.90	29.01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37,075.81	5.34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工贸公司	非关联方	1,544,512.64	5.74
合计		18,174,549.90	67.51

(7)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天津电子仪表进出口公司	266,745.75	266,745.75	100	无法收回
市四达	241,350.00	241,350.00	100	无法收回
赛格中康	161,568.10	161,568.10	100	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预付款调入	147,557.46	147,557.46	100	无法收回
贵州兴黔联合锑品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00	无法收回
显像管厂	111,521.59	111,521.59	100	无法收回
宝浩公司	108,730.00	108,730.00	100	无法收回
赵俊清	106,863.00	106,863.00	100	无法收回
徐昕	100,000.00	100,000.00	100	无法收回
省软件中心	61,035.00	61,035.00	100	无法收回
赵俊青	60,000.00	60,000.00	100	无法收回
锦州市显像管模具厂	50,001.34	50,001.34	100	无法收回
新乡起重设备厂	46,200.00	46,200.00	100	无法收回
电动车转入	43,366.86	43,366.86	100	无法收回
胶囊厂	42,269.23	42,269.23	100	无法收回
备用金	41,300.00	41,300.00	100	无法收回
上海海洋机电商场	40,426.00	40,426.00	100	无法收回
保温厂	38,735.55	38,735.55	100	无法收回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公司	37,122.88	37,122.88	100	无法收回
沈阳中捷友谊厂	35,969.53	35,969.53	100	无法收回
平山矿石加工厂	35,461.95	35,461.95	100	无法收回
咸阳彩虹配件厂	30,575.00	30,575.00	100	无法收回
东安公司	27,640.04	27,640.04	100	无法收回
石家庄石墨电极厂特种石墨制品分厂	25,000.00	25,000.00	100	无法收回
正定西兆通	23,000.00	23,000.00	100	无法收回
供销部	22,294.41	22,294.41	100	无法收回
省二建五处	20,000.00	20,000.00	100	无法收回
扬州市亚太特种水泵厂	19,880.00	19,880.00	100	无法收回
上海虹江自动化仪表厂	18,335.60	18,335.60	100	无法收回
史首智	18,014.60	18,014.60	100	无法收回
绝缘子	15,280.40	15,280.40	100	无法收回
本溪市工矿橡胶配件厂	14,250.00	14,250.00	100	无法收回
天津起重设备总厂产品配件维修部	13,400.20	13,400.20	100	无法收回
中兴商场	10,000.00	1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南天联合机电设备厂	10,000.00	10,000.00	100	无法收回
上海航通机电公司	8,613.98	8,613.98	100	无法收回
平山材料厂	8,602.16	8,602.16	100	无法收回
杭氧空分设备工程成套公司	8,573.55	8,573.55	100	无法收回
宝发监理公司	5,760.00	5,760.00	100	无法收回
韩旭明	5,500.00	5,500.00	100	无法收回
其他	45,489.62	45,489.62	100	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合计	2,246,433.80	2,246,433.80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璃壳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39,341,956.80	439,341,956.80	-	81.26	378,172,649.84	61,169,306.96
河北旭宝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8,000,000.00
石家庄宝利华科贸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	200,000.00		40.00	50,000.00	150,000.00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		5,100,000.00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合计		457,641,956.80	439,541,956.80	18,100,000.00		378,222,649.84	79,419,306.96

石家庄宝利华科贸有限公司自成立起未能开始正常经营,将很可能形成损失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采用成本法核算。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7,693,617.23	61,458,234.19
其他业务收入	29,627,938.12	12,160,360.42
营业收入合计	87,321,555.35	73,618,594.61
营业成本	56,928,897.52	71,488,402.74

(2)主营收入、成本明细表

业务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玻管销售	24,298,590.39	25,709,015.82	50,158,582.10	50,307,242.28

元件销售等	33,395,026.84	22,238,893.22	11,299,652.09	13,041,408.92
合计	57,693,617.23	47,947,909.04	61,458,234.19	63,348,651.20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4,985,092.23	43.31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953,404.80	32.85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6,704,583.20	11.62
河南安飞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780,341.88	3.09
印度 VIOEOCON INDUSTRIES LIMITED	1,202,545.21	2.08
合计	53,625,967.32	92.95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 年	2010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69,812.37	-10,114,697.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667.46	-7,112,284.11
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46,800.21	12,753,625.03
无形资产摊销	327,213.72	327,213.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59.04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付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29,938.22	-2,205.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添列）	458,793.30	309,114.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1,266,87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添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1,541,776.27	246,925.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10,037,157.28	-2,116,049.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添列）	-2,835,233.26	8,053,548.26
其他	-3,885,408.62	6,005,92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6,081.38	8,357,674.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47,225.73	10,211,579.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11,579.96	4,886,779.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5,645.77	5,324,800.07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公司确定的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项目	金额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938.22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债务重组损益	15,982.10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795.39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合计	-32,751.51
所得税	
对净损益影响数	-32,751.51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2007年9月12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发行境内外资股的公司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宣布自通知发布之日起，取消此前发布的信息披露规范中有关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公司聘请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同时进行境外审计的“双重审计”要求。本公司自2007年度起未编制境外会计准则下的财务报告，本公司公告的财务报告是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故本年不存在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2	0.031	0.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2	0.031	0.031

十二、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5,847,225.73	10,211,579.96	55.19	多方资金回笼增加
应收票据	450,000.00		100.00	票据回款增加
应收账款	12,293,588.86	4,981,279.84	146.80	业务量增长
预付账款	5,672,207.76	2,126,128.23	166.79	预付的材料款和工程费增加
固定资产	52,896,805.40	76,922,456.31	-31.23	计提折旧减少固定资产净值
在建工程	22,302,509.06	-	100.00	玻管二期停炉大修
长期待摊费用	-	7,664,359.26	-100.00	玻管二期停炉大修贵金属组件退库
预收账款	1,060,332.76	9,227,402.63	-88.51	预收款结算
其他应付款	31,601,289.10	39,979,810.93	-20.96	偿还欠款力度加大

2、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4,425,459.95	78,353,207.42	33.28	建筑安装、元件业务增长
营业成本	67,742,417.67	74,875,455.91	-9.53	建筑安装、元件业务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04,641.25	1,548,189.14	68.24	建筑安装、元件业务增长
管理费用	22,646,426.90	16,086,997.88	40.77	业务量增长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771,466.32	-1,190,616.58	132.78	汇兑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2,697,854.39	1,879,572.50	43.54	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8,790.75	16,117,083.81	-76.18	往来款减少
支付各项税费	14,094,727.48	6,277,589.44	124.52	业务量增长应交流转税税费增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4,324.77	2,616,369.89	138.66	业务量增长支付的各项费用增加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100.00	芜湖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的投资增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		100.00	旭宝公司借款增加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00.00	偿还借款减少

十三、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已于 2012 年 2 月 28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